

<<农村邻里关系法律知识100问>>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农村邻里关系法律知识100问>>

13位ISBN编号：9787562438854

10位ISBN编号：7562438854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重庆大学

作者：黄锡生

页数：96

字数：7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农村邻里关系法律知识100问>>

内容概要

本书是为新农民、农民工读者编写的邻里关系法律知识读本。

全书采用问答式结构，共100个问题。

书中具体介绍了以下11类邻里关系法律知识：相邻关系问题；所有权问题；一般侵权问题；特殊侵权问题；民间借用、借贷问题；担保问题；房屋租赁问题；合伙纠纷问题；无因管理问题；民事行为能力问题；人身权问题。

本书在阐述相关法律问题时，全部采用具体案例来讲解和分析，生动活泼，便于读者理解和运用。

全书内容紧密结合了农民、农民工的实际生活需要，语言简练、通俗易懂，是一本适合农民、农民工阅读的农村法律知识普及读物。

书籍目录

- 一 相邻关系 1.什么是相邻关系? 2.解决相邻关系要遵循哪些原则? 3.相邻关系都有哪些种类? 4.邻居加高房屋将影响到自己的采光,有权阻止吗? 5.我能砍断邻家长到我院子里的树吗? 6.果实自落于邻地应该归谁所有? 7.邻家大树的树根影响到我家房屋的安全,能否要求邻居刨树? 8.邻居为抄近路而在我家土地上通行,有权阻止吗? 9.共同的出路,但邻居不让从他家门前通行又打伤人怎么办? 10.邻居的建筑垃圾倒在了我家门口边,该怎么解决? 11.一方私堵历史形成的通道该怎么办? 12.修房时能用邻居的院子暂时堆放材料吗? 13.安装自来水管道要从邻居屋里过,如果邻居不同意该怎么办? 14.邻居加高房屋后影响我家房屋采光,能要求拆除加高部分吗? 15.邻居新建的房顶阁楼影响到我家房屋的加高,能要求邻居拆除阁楼吗? 16.电线杆距离房屋太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主人能否请求有关部门移动电线杆? 17.河流上游的人私自截流河水,影响下游的人浇地该怎么办? 18.两村争水如何处理? 19.高处人的排水管道在低处人的门口堵塞,该由谁来疏通? 20.相邻关系中的“使用在先”是指什么? 21.邻居对排水处理不善危及我家房屋安全该怎么办? 22.邻居加高门前走道后雨水都积在我家门口,我该怎么办? 23.公用水渠遭邻居填平导致无法浇地,邻人能否要求恢复原状? 24.相邻房屋房檐滴水引起的纠纷应当怎样处理? 25.邻居家排水管的水直接溅到我家后墙上,我能否要求邻居拆除排水管? 26.挖水坑导致邻居房子地基下陷该怎么办? 27.在公共通道上建防雨篷影响邻居生活的,能否要求拆除? 28.邻居家空调的热风排进我的屋内,邻居的行为是否违法? 29.建楼时因与其他楼房距离太近而影响到其他楼房的光照,是否应予赔偿? 30.在公共楼道上设栅栏,邻居能否要求拆除? 31.施工方与相邻方发生相邻权纠纷,但施工方是合法施工,这种矛盾该如何解决? 32.前楼在楼顶上新建的房屋影响了我楼采光,我们不要赔偿只要拆除该房的要求合理吗? 33.自己与邻居的采光权利可以通过商量来解决吗? 34.小偷顺着邻居家装修阳台的铁栏杆进入我家偷东西,对于遭受的损失邻居要承担责任吗? 35.对面公司大厦的玻璃幕墙反射阳光太强影响生活,该怎么办? 36.隔壁邻居练功影响他人休息,有权利阻止吗? 37.将自己的住房改成店面,还需要邻居同意吗? 38.自己的房子想怎么装修就怎么装修吗?二 所有权 39.加高共用墙的费用由谁承担? 40.捡来的牛一定得还吗? 41.挖出来的宝贝能归发现的人所有吗? 42.捡到别人不要的东西还需归还吗? 43.拒不归还捡到的物品,应该承担什么责任? 44.邻居卖房连同我的后院墙也一块卖掉了,我该如何维护自己的权利? 45.什么是按份共有人的优先购买权? 46.对两家共有的收割机进行维修的费用如何分担? 47.经房东同意后承租人加盖的房屋归谁所有? 48.两人共有的耕牛被其中一人擅自卖给不知情的第三人,则第三人能否获得耕牛的所有权? 49.双方都说空地的使用权归自己,该怎么解决这样的纠纷?三 一般侵权 50.邻居的房基挖到我的宅基地下是否构成侵权? 51.我能卖掉邻居家砸塌我房屋的树吗? 52.母猪被人打死后,小猪仔的饲养费是否也应赔偿?四 特殊侵权 53.摊位被受惊的马踢倒而受到的损失该由谁赔偿? 54.借来的耕牛将人顶伤,该谁赔偿? 55.被惹急的狗将小孩咬伤,责任谁来承担? 56.饲养的狗将他人咬伤,责任谁负? 57.防雨篷被狂风刮落将人砸伤的损失该谁来承担? 58.为灭鼠在承包地里撒鼠药,毒死了他人的牛该不该赔? 59.在地上挖坑致使行人受伤的责任谁来承担? 60.我家公鸡将邻家小孩啄伤,需要赔偿吗? 61.牛被人误伤后又将他人压伤,受害人的损害谁来承担? 62.啤酒瓶爆炸致人损害的责任谁来承担? 63.因交通事故导致乘坐人受伤的责任谁负? 64.工厂排污致鱼苗死亡的损失该工厂是否应该赔偿? 65.化工厂排放的有害烟雾导致庄稼死亡,要起诉化工厂受害人需要什么证据?五 民间借用、借贷 66.借来的牛被雷击中死亡,借用人是否需要赔偿? 67.公民之间的民间借贷要注意哪些问题? 68.“父债子还”的说法合法吗? 69.民间借贷可以约定利息吗? 70.民间借贷事后能否主张利息? 71.妻子是否应归还丈夫生前的借款? 72.借条在几年内受法律保护? 73.超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经债务人认可后是否仍受法律保护? 74.没有书面借据的借款能收回吗? 75.如何避免借条失去法律保护? 76.民间借贷的债务人可以转移债务吗? 77.当债务人下落不明时出借人应怎么办? 78.被迫签订的欠条有法律效力吗?六 担保 79.借条上的保证人要承担什么责任? 80.转让抵押物是否要经抵押权人同意? 81.交了定金,但对方违约,该怎么处理? 82.修好了设备,对方却不给维修费,我能否变卖该设备?七 房屋租赁 83.房东卖房后,原租房协议女口何履行? 84.租房人死亡,与其共同生活的人能否继续租赁该房屋? 85.房屋租赁期间维修房屋的费用该谁承担? 86.租赁期满,承租人继续租用房屋的行为性质如何认定? 87.房屋被转租的,房东如何维护权利?八 合伙 88.在合伙中

<<农村邻里关系法律知识100问>>

仅提供了技术的也要承担合伙债务吗? 89.没有签合伙协议能算是合伙吗? 90.合伙人对合伙事务的管理都有什么权力? 91.合伙人之一要退伙,退伙前的债务怎么分担? 92.不参与合伙经营也要承担合伙债务吗?九 无因管理 93.好心帮忙还要倒贴钱? 94.见义勇为帮邻居救火死亡,邻居是否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十 民事行为能力95.8岁的小孩买价值80元的玩具,买卖行为有效吗? 96.精神病人将邻居家的窗户、门等砸碎,是否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97.不满18岁但已经自食其力的人能承担法律责任吗? 98.幼儿园的两个孩子打架,造成彼此受伤的损失谁来承担?十一 人身权 99.孩子父母双亡,如何确定其监护人? 100.照片被人擅自挂在照相馆的橱窗里,该如何维权?

<<农村邻里关系法律知识100问>>

章节摘录

版权页：表面现象所迷惑，而未看到电力公司进行电网改造必须要事先征用沿线的土地，架设电线杆只不过是行使土地使用权的一种方式。

因此，电力公司作为该不动产的使用人架设电线杆及供电线路，与相邻房屋的关系完全符合相邻关系的法律特征。

17.河流上游的人私自截流河水，影响下游的人浇地该怎么办？

例：某甲的田地在小河的上游，有一年雨水稀少旱情严重，甲就私自挖了支流，将河水引到自己的田地附近。

甲的行为直接导致下游几户村民灌溉用水不足，加重了他们的旱情。

下游的几户村民该怎么办？

答：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处理流水、用水引起的相邻关系的一般原则是：水流上游要照顾下游用水；低地需水，高地邻人应当允许流水通过自己使用的土地，让高处的水流向低处。

上游或高地的邻人，不得擅自截流影响下游和低地的邻人使用。

水源不足时，应当按照由近到远、由高到低的原则，通过各方相互协商，合理分配、共同使用。

任何一方都不得为自身利益而任意改变水路，截阻水流、独占水流。

一方擅自改变、堵截或独占水流而影响他方正常生产生活的，他方有权请求排除妨碍，造成损失的，有权请求赔偿。

在本案中，当水源不足时，身处上游的甲不与位于低地的几户农民协商而私自截流的做法是不对的。下游的村民可以本着由近到远、由高到低、有利生产、方便生活的原则与上游的村民协商，正确处理好这一用水问题。

协商不成，下游村民可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第98条“一方擅自堵截或独占自然流水影响他方正常生产、生活的，他方有权请求排除妨碍；造成他方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的规定，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两村争水如何处理？

例：甲村和乙村是太行山区相邻的两个村庄，两个村庄守着一条河流作为生活和农业灌溉的重要水源。

每逢天气干旱的年月，两村就因用水问题而纷争不断，甚至发展到两村人打群架的地步。

那么，法律对相邻用水是怎么规定的？

甲乙两村的矛盾应该怎么解决？

答：水流分为地上水和地下水。

但是无论地上水还是地下水，水源地的人均可自由使用，但不得利用水流而妨碍邻人的用水利益。

也就是说，任何人都不得垄断对水的使用，不能因为自己用水的需要而妨碍邻人用水的需求。

相邻各方都不能为了自己的利益而乱开凿水井、破坏原有水源。

因为乱开凿水井导致邻人水井的水位下降或者干枯时，应当恢复原状。

相邻各方在使用同一水源时，应当尊重其自然形成的流向，按照由近及远，由高到低的原则，共同使用，依次灌溉。

任何堵截或独占的行为都为法律所不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